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榕科〔2021〕134号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2021年福州市星创天地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高新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福州市关于进一步坚持和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的工作方案》(榕委办〔2020〕4号)精神,进一步促进农村创新创业,根据我局印发的《福州市星创天地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榕科〔2018〕202号)有关规定,现组织开展2021年福州市星创天地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 申报条件

1. 星创天地的运营单位必须是具有较强运营管理和专业服务能力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服务机构。星创天

地须由市级及以上科技特派员牵头或参与建设,成立且实际运营时间在1年以上。

2. 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企业(团队)的入驻评估、毕业与退出机制、日常服务等完善的管理文件。

3. 具有多元化的人才服务队伍。能满足创业者需求的由天使投资人、技术专家等组成的不少于5人的专兼职创业导师队伍;专职管理人员不少于3名。

4. 具备基本的服务设施。可自主支配场地建筑面积不少于200平方米(属租赁场地的,租期应在5年以上),创业工位不少于10个。能为入驻企业、创业团队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会议室、洽谈室等公共办公场地及创业培训、检测、商务、宽带网络等相关服务。

5. 具备一定的科研开发条件和成果转化能力。立足各地农业农村主导产业和区域特色产业,有明确的技术依托单位,具有一批适用的技术成果,有不少于30亩的种植养殖试验示范基地或一定规模的加工基地(属租赁场地的,租期应在5年以上)。

6. 具备“互联网+”网络平台(线上平台)。通过线上交易、交流、宣传、协作等,促进农村创业的便利化和信息化,推进商业和服务模式创新。

7. 具有较好的创业孵化基础。已吸引入驻的创客、创业团队或初创企业不少于5个。入驻创客、创业团队、企业经营项目应符合现代农业发展要求。

(二) 申报材料

1. 福州市星创天地申请表(见附件 1)。
2. 星创天地运营机构注册证照复印件。
3. 产权证明或场地租赁协议复印件以及在孵企业(团队)与服务场地分布图。
4. 星创天地运营情况与服务模式介绍,内容包含星创天地基本情况、运营方案、孵化服务队伍、创业导师等创业服务以及 2 个(含)以上典型案例(重点介绍星创天地如何帮助创业企业和团队解决问题)。
5. 在孵、毕业的创业企业(团队)名单(包含企业名称、入驻时间、企业成立时间、毕业时间等)、企业(团队)简介、相应的项目简介及取得的成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入驻协议复印件。
6. 创业导师人员名单并附从事专业资格证明复印件及签约证明。
7. 星创天地管理团队人员名单及学历证明材料。
8. 星创天地与中介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创投机构等)合作协议复印件。
9. 创业培训的通知、照片等佐证材料。
10. 创业企业(团队)获得投融资、财税支持以及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等佐证材料。
11. 星创天地运营管理制度文件(包含企业(团队)的入驻评估、毕业与退出机制以及商业和服务模式创新等)。

二、推荐与报送

1. 各县(市)区、高新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辖区内

附件 1

福州市星创天地申请表

一、基本信息			
星创天地名称		对外运营时间	
运营单位全称		工商注册时间	
运营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1.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2. 科研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3.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5. 股份合作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6. 联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7.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8.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9. 私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10. 港澳台及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运营单位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星创天地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星创天地的主要服务类型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开放办公交流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投融资服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创客服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教育培训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领域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开放创新平台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已认定为 省级众创空间		是否已认定为 市级众创空间	
星创天地地址			
二、现有基础			
1、近一年运营情况			
总收入(万元)		运营管理人员数量(人)	

服务的初创企业的数量 (个)		其中: 常驻初创企业数量 (个)	
服务的创业团队数量 (个)		其中: 常驻创业团队数量 (个)	
2、场地建设情况			
场地总面积 (平方米)		常驻企业和团队使用面积 (平方米)	
公共服务面积 (平方米)		工位数 (个)	
自有/长期租用的种植养殖试验示范基地或农产品加工基地土地面积 (亩/平方米)			
3、网络平台建设情况			
网址和名称		网站内容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动态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移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近一年服务情况及成效			
创业导师数 (人)		其中: 科技特派员数(人)	
签约的中介服务机构数量 (个)		举办创新创业活动 (场次)	
开展创业教育培训 (场次)		培训人数 (人/次)	
获得投融资的企业 (团队) 数量 (个)		获得投融资的企业 (团队) 总额 (万元)	

获得知识产权的企业 (团队)数量(个)		企业(团队)获得知识产 权数量(件)	
获得各级部门资助和 奖励的企业(团队) 数量(个)		获得各级部门资助资金 支持金额(万元)	
创业企业(团队)吸 纳就业人数(人)		大学生创业企业(团队) 数量(个)	

三、运营单位意见

本单位自愿参加福州市星创天地申报,并为本申请材料所提供数据和情况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年 月 日

(盖章)

四、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经核实,本申请材料所提供数据和情况属实,符合福州市星创天地申报条件,同意推荐。

年 月 日

(盖章)

